

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电话通知、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小明先生为主持人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参股公司定向减资的议案》

公司拟对公司持股比例为 35%的参股公司陕西步森服饰智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步森”）单项定向减资 4,900 万元，减资后公司在陕西步森的出资额由 7,000 万元降至 2,100 万元，持股比例相应下降至约 13.91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宝鸡方维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申请借款展期和利率优惠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此前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缺，2025 年 8 月公司向宝鸡方维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方维同创”）借款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借款有效期 2

个月。借款利率（年利率）定为 5.00%。2025 年 10 月 11 日，公司向方维同创申请，将上述借款展期 2 个月。

现该笔借款展期期限已到，以公司当前资金状况及实际经营需要，拟再次向方维同创申请，将上述借款展期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，同时申请如下利率优惠：如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全部借款本息，将按照优惠后的年利率 1%收取利息；如公司未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本付息，则仍按原约定的借款年利率 5%执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（关联董事杨智、刘锋、李红回避表决）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代行总经理提名，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00 在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天城东路 433 号金沙中心 3-1 号楼 3 楼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审议上述尚需要提交股东会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7 日